

石家庄通合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公司2018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石家庄通合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3月1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8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续聘年度审计机构的说明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是一家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从业资格的审计机构，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公司聘请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审计机构以来，其工作勤勉尽责，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认真地完成了公司各项审计工作。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同意继续聘请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8年度审计机构，聘任期限为一年，自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事项进行了审核并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以及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备查文件

- 1、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 2、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4、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石家庄通合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零一八年三月十九日